附件1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 **编制数** | **2022年实际在职人数** | **控制率** |
| 25　 | 　25 | 　100% |
|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 **2021年决算数** | **2022年预算数** | **2022年决算数** |
| 三公经费 | 3.69 | 3 | 4.14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  |  |
|  其中：公车购置 | 0 | 0 | 0 |
|  公车运行维护 | 3.69 | 3 | 4.14 |
|  2、出国经费 | 0 | 0 | 0 |
|  3、公务接待 | 0 | 0 | 0 |
| 项目支出： | 232.98 | 213 | 198.12 |
|  1、业务工作经费 |  |  |  |
|  2、运行维护经费 |  |  |  |
| 污水处理事务经费 | 232.98 | 213 | 198.12 |
| 3、市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  |  |  |
| 公用经费 | 47.13 | 28.37 | 23.86 |
|  其中：办公经费 |  | 2.65 | 2.65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 0 | 0 |
|  会议费、培训费 |  | 0 | 0 |
| 政府采购金额 | —— | 　 | 　 |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 | 　 |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2022年完工项目） | 批复规模（㎡） | 实际规模（㎡） | 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万元） | 实际投资（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0 | 　0 | 　 | 　0 | 　 |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李枚 填报日期：7月14日 联系电话：13873096607 单位负责人签字：胡斌附件2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市级预算部门名称 | 岳阳市污水处理监督中心　 |
|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339.79 | 606.19 | 605.76 | 10 | 100% | 10 |
| 按收入性质分： | 按支出性质分： |
|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606.19 | 其中：基本支出：407.65 |
| 政府性基金拨款：0 | 项目支出：198.12 |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1、抓好对市中心城区污水厂的运行监管；2、抓好移动式污水处理设备的运行监管；3、认真开展日常水质监督检测工作；4、污泥无害化处置达到100%；5、抓好羊角山垃圾场渗滤液处置日常运行管理；6、污水处理费足额完成年度征缴任务。 | 严格按照预期目标和计划完成了各项指标任务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抓好市中心城区污水厂运行监管 | 7家 | 7家 | 5 | 5 | 　 |
| 污泥无害化处置率 | 100% | 100% | 5 | 5 | 　 |
| 污水处理费完成年度征缴任务 | 7500万元 | 7500万元 | 5 | 5 | 　 |
| 质量指标 | 抓好市中心城区污水厂的运行监管 | 认真抓好各项任务的日常监管工作 | 合格 | 5 | 5 | 　 |
| 抓好移动式污水处理设备的运行监管 | 合格 | 5 | 5 | 　 |
| 认真开展日常水质监督检测工作 | 合格 | 5 | 5 | 　 |
| 抓好羊角山垃圾场渗滤液处置日常运行管理 | 合格 | 5 | 5 |  |
| 时效指标 | 按时完成年度绩效目标任务 | 2022年底前 | 2022年底前 | 5 | 5 | 　 |
| 成本指标 | 全年成本控制 | ≤全年实际拨款 | 606.19万元 | 10 | 10 | 　 |
| 效益指标（4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有效促进城市经济发展 | 有效促进 | 有效促进 | 10 | 10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推动全市污水处理监管工作正常进行 | 正常推动 | 正常推动 | 10 | 10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推动改善岳阳市民生活环境 | 有所改善 | 有所改善 | 10 | 9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提升岳阳形象，美化城市 | 可持续影响 | 可持续影响 | 10 | 9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污水处理监管单位满意度 | ≧80% | ≧80% | 10 | 10 | 　 |
| 总分 | 100 | 98 | 　 |

填表人：李枚 填报日期：7月14日 联系电话：13873096607 单位负责人签字：胡斌附件3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项目支出名称 | 污水处理事务经费 |
| 主管部门 | 岳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实施单位 | 岳阳市污水处理监督中心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213 | 213 | 198.12 | 10 | 93% | 9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213 | 213 | 198.12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1、对全市污水行业进行有效监管考核； 2、对我市中心城区7家污水处理厂的进、出水和污泥进行监测，使其达标排放； 3、全年有效处置羊角山垃圾渗滤液，确保正常运行及维护； 4、确保桃花源污水初处理站的正常运行及维护，有效处理片区内生活污水，日处理2000立方，避免生活污水直接流入南湖水域，严防造成二次污染； 5、加强对移动污水处理设备的监管力度，加快市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回购进程。 | 1、对全市污水行业进行了有效监管考核； 2、对我市中心城区7家污水处理厂的进、出水和污泥进行监测，使其达标排放； 3、全年有效处置羊角山垃圾渗滤液，确保正常运行及维护； 4、确保桃花源污水初处理站的正常运行及维护，有效处理片区内生活污水，日处理2000立方，避免生活污水直接流入南湖水域，严防造成二次污染； 5、加强对移动污水处理设备的监管力度，加快市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回购进程。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60分) | 数量指标 | 对我市中心城区投入运行的污水处理厂的进、出水和污泥进行抽样检测 | 污水厂数量 | 7家 | 　10 | 　10 | 　 |
| 污水初处理站日处理量 | 按水量处理 | 按水量处理 | 　5 | 　5 | 　 |
| 监管移动污水处理设备 | 移动污水处理设备数量 | 2处 | 　5 | 5 | 　 |
| 羊角山垃圾渗滤液日处置量 | 按渗滤液量处理 | 按渗滤液量处理 | 5 | 5 |  |
| 质量指标 | 污水初处理站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 GB18919-2008 | 全年按标准排放 | 5 | 　5 | 　 |
| 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达标率 | 100% | 100% | 　5 | 　5 | 　 |
| 羊角山垃圾渗滤液处置达标率 | 100% | 100% | 　5 | 　5 | 　 |
| 时效指标 | 按时完成当年任务 | 2022年底前 | 2022年底前 | 　10 | 　10 | 　 |
| 成本指标 |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213万元 | 198.12万元 | 　10 | 　10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本项目为监督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达标排放的公益项目，为减少全市的污染物排放，非以盈利为目的 | 公益项目　 | 公益项目　 | 10 | 　10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改善社会人居环境 | 有效改善 | 有效改善 | 　10 | 　9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改善岳阳水生态环境 | 有所改善 | 有所改善 | 10 | 　9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对象及监管单位满意度 | 90%以上 | 90%以上 | 10 | 10 | 　 |
| 总分 | 100 | 　98 | 　 |

备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如，业务工作经费，运行维护经费，其他事业发展类资金…各一张表。

填表人：李枚 填报日期：7月14日 联系电话：13873096607 单位负责人签字：胡斌

附件4

2022年度部门（岳阳市污水处理监督中心）

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2023年 7月 14 日

（此页为封面）

2022年度岳阳市污水处理监督中心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1.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岳阳市污水处理监督中心负责对全市污水处理厂行业的监督管理，其具体工作有：对污水处理厂运行的监管、水质检测达标排放、污泥处理无害化处置、污水处理费协助征缴、污水处理站运行管理、中心城区移动式（临时）污水处理设备的监管、协助处理污水处理厂回购谈判、污水处理与污泥处置服务费的核定、全市污水处理行业系统的数据统计与平台上报等。

机构情况：岳阳市污水处理监督中心为正科级公益性一类事业单位，隶属岳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年我中心安排基本支出包括：①人员类项目支出：206.42万元，其中：基本工资89.31万元，绩效工资59.26万元，国家规定津补贴3.0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4.2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0.6万元，工伤保险1.2万元，生育保险0.6万元，住房公积金18.17万元，②公用类项目支出：28.37万元，其中：办公费2.65万元，印刷费2万元，邮电费1.72万元，维修（护）费2万元，残保金2.35万元，工会经费4.22万元，福利费2.23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3万元，其他交通费0.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7.7万元。③运转类（其他）项目支出：104.04万元，其中：工会节日福利10.2万元，基础绩效奖68万元，物业补贴12.24万元，伙食费补助13.6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我中心专项资金为财政代编，2022年我中心项目预算资金213万元，实际支出198.12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绩效评价实施过程情况

我中心领导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十分重视。中心专门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了绩效跟踪监控制度。中心主任胡斌亲任领导小组组长，支部副书记付宾任副组长，中心支部委员任小组成员，各部门分工明确，相互协调、监督，我们采取调查分析相关文件资料及预决算报表、数据核查、询问查证等形式，对我中心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施了绩效评价。

（二）预算资金安排基本原则

1、按预算收入确定支出计划。原则上资金性质和用途不变，尽可能保障人员支出，压缩公用支出。我中心基本支出339.79万元预算收入全部用于安排人员和公用支出，工会经费及离退休人员费用。

2、维护预算严肃性。严格按照下达的文件要求执行预算，不得随意变更，因特殊情况却需要变更和调整的，须报中心领导批准后执行。

3、坚持厉行节约，勤俭办事原则。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三）预算资金安排具体办法

按照市编制办文件核定的我单位实际在编在岗人数，以人秘科提供的报经市人事局审批后的在职职工基本工资和基础性绩效工资以及离退休职工基本离退休费和离退休补贴标准为依据，核定单位工资总额。

（四）绩效评价整体结果概况

根据设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规定的内容，经评价工作小组综合评价，我中心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96分。

1、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2022年我中心全年收入606.19万元，2022年全年完成数为：605.76万元，预算完成率100%，达到目标值的优良水平。

2、三公经费控制情况：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万元，2022年实际支付三公经费总额为4.14万元，超支原因为：单位特种技术用车维修、保养、保险等费用列支项目支出，但此费用必须使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标，故在决算数据中汇总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费用中。

3、项目支出管理规范和绩效情况：项目支出严格按照预算安排数和项目管理条例执行，绩效评定结果为优。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2022年市中心城区投入运营的七座污水处理厂累计处理污水10478.7661万吨(进水)，平均运行负荷率达63.1%。累计削减化学需氧量（COD）21639.946吨，确保了污水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对污水处理设施运行和提标改造现场督办共200余次，针对运营所存在问题，共下发整改督办函和警告函5份，召开生产监管工作例会4次，确保了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转和运行效益的发挥。全年严格按照特许经营协议核定各污水运营单位污水处理服务费，合计核定污水处理服务费9543.9627万元，累计核减污水处理服务费165.0291万元。

（2）中心水质监测监督管理科每月不定期对中心城区投入运行的7家污水处理厂进水、出水及污泥进行抽样监测，2022年共计抽样监测58个批次，累计出具检测报告301份。严格要求各污水处理厂按照《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行技术规范》做好化验室的基础建设、日常化验检测工作，以及各项化验检测数据的规范填写与上报工作，确保污水处理厂的正常生产及稳定运行，对不符合运行规范的污水厂进行了通报或通知整改，全年累计下发4份通报和2份整改通知。

（3）在污泥处理处置监管方面，先后就污泥处理处置主体责任、污泥转移联单制度、污泥处置应急预案、报告制度、处置数量真实性和污泥处置费审核拨付召开污泥处理处置专题会议，每月建立报表、台账制度，实行每周至少一次对地磅计量进行跟踪督查，核准污泥处置量，严把污泥处置服务费审核关，及时纠正污泥处置过程中存在的问题。2022年度市中心城区共处置污泥51402.18吨，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100%，按照污泥处置临时过渡协议核定污泥处置服务费1117.8906万元，核减污泥处置服务费0.8107万元。

（4）2022年度，我中心对羊角山垃圾渗滤液处置现场应急处理工程进行了改造，实现了封场植被浇淋喷头全覆盖，完成管道铺设2000余米，新增安装淋洒喷头100个和增压排污泵2台，全年365天安排专人值班抽水浇灌，每天抽水时间为6小时左右，保证调节池液位处在有效液位，避免渗滤液从调节池溢出，有效的杜绝了对北港河的污染。

（5）在鹏鹞公司污水厂回购问题上积极发挥主力军作用。根据李挚市长在2022年10月25日主持召开的南津港和罗家坡（一期）污水处理厂资产回购专题会议精神， 积极配合市住建局实施和完成岳阳鹏鹞水务有限公司运营的罗家坡(一期)污水处理厂和南津港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的提前终止和历史未支付费用等遗留问题的工作任务。通过多渠道及对接多单位收集整理了两个污水处理厂有关建设和谈判所需的基础资料，通过电子卖场选定的第三方咨询机构济邦咨询公司，并为回购谈判提供实质性的建议帮助修改和完善谈判方案。

累计参与由住建局领导主持召开的谈判方案讨论十余次，并确定了回购工作的基本方向以及完成了终版谈判方案的制定。参与了两次由市政府领导主持召开的回购谈判工作组会议，以共同研究讨论谈判方案和回购工作。参与了与鹏鹞环保的两轮正式谈判工作会议，双方通过商谈就部分事项达成了一致意见。在此过程中协助完成了事实清晰，依据充分、争议较小的历史遗留费用内容和历史调差未支付服务费内容的双方对账工作，并做好了会议内容的记录和有关资料的整理与存档工作。

12月3日前往江苏宜兴参与了与鹏鹞环保的第三轮正式谈判工作会议，双方就罗家坡(一期)污水处理厂和南津港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的提前终止和历史未支付费用等遗留问题均达成了一致，顺利协助完成了与鹏鹞环保的谈判工作任务。

 （6）为加强县以上城市污水处理设施监管，全面提升我市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管理水平，确保设施安全、稳定、高效运行，污水达标排放。根据《湖南省县以下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运行管理评价办法》，2022年5月6至18日对全市县以上城市17座污水处理厂在运行效能、基本要求、工艺运行管理、污泥处理处置、化验质量管理、设备管理、中央控制系统、安全管理、环境影响控制等9个方面进行了等级评价，并出具《关于岳阳市县以上生活污水处理厂运营管理评价情况通报》，同时为配合湖南省住建厅2022年县以上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运行管理评价工作，我中心组织开展了企业自评、县级复核、市州初评等工作，并将工作完成内容上传至全省智慧排水与污水处理信息系统，11月在省厅专家组对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进行等级评价复查工作中发挥了主导作用。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编制和执行缺乏准确性。由于项目执行中不确定因素较多，因而造成预算编制数和实际发生数存在差异，影响了预算收支的准确性。

（二）足额安排公用支出

近年来单位具体职能工作有所增加，上级部门交办的临时性任务繁杂，但预算中未有相关经费安排，建议能提高公用支出预算比例，保障我中心相关工作的有效开展。

1.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提高思想认识。增强各科室人员对绩效考核的重视度。

（二）建立良好的沟通和反馈机制。建立健全规范的制度保障系统，可以使各类信息能上传下达，相互协调，提高工作效率和效能，增强各科室之间的沟通，了解各科室的基本情况与其相关需求。

（三）加强单位预算的绩效评价。建立财政支出预算绩效考评制度是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制度保障，结合本单位的实际将绩效考评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依据，要不断完善绩效考评办法，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我中心根据整体支出绩效评定指标对各绩效指标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98分。

（二）我中心将项目支出后的实际状况与项目申报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按项目实际支出和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自评得分98分。

（三）我中心将在本月将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交上级主管部门挂网公示。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